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内容，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上半年产量(吨)	2026年上半年销量(吨)	2026年上半年销售收入(万元)
船舶相关产品	635,106.45	353,748.27	229,193.97
船舶新材料相关产品	259,603.09	206,367.24	19,566.05
专用化学品	686,936.52	367,432.44	158,997.27
工业气体	577,614.65	341,120.91	14,173.52

注：1.船舶相关产品主要包括：苯酚、丙酮、双酚A、异丙醇等。2.船舶新材料相关产品主要包括：聚酰胺树脂、聚酰胺树脂改性合金、碳酰内烯脂、碳酰甲乙酯、碳酰二甲酯、碳酰乙二酯等。

3.专用化学品产品主要包括：环氧丙烷、丙二醇、双氧水、碳四等。

4.工业气体主要包括：氮气、氢气、仪表空气、二氧化碳等。

二、主要产品及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2026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5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6年上半年同比变动幅度(%)
苯酚	6,570.74	6,449.29	4.77
丙酮	5,559.74	5,278.46	5.12
聚酰胺树脂	11,617.07	10,246.09	13.81
环氧丙烷	8,329.19	8,526.66	-2.32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2026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5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6年上半年同比变动幅度(%)
主要原料	6,399.25	5,958.06	7.40
能源	5,512.79	4,850.29	14.07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本公司生产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公司代码:600955

公司简称:维远股份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利华益维远	600955	维远股份	600955	不适用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国强	李海霞
电话	0536-5666889	0536-5666889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胜利118路	山东省东营市胜利118路
电子邮箱	xywhzq@163.com	xywhzq@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809,095,307.47	11,566,243,43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54,422,713.47	7,506,161,420.99	-0.55
营业收入	5,601,413,536.56	4,609,750,405.94	21.75
利润总额	-34,220,828.74	-199,809,601.4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00,626.41	-167,538,817.2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635,835.25	-162,213,905.6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6,497.83	694,372,966.48	6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1.9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1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4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名称					
维远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 非国有 法人	19.77	18,737,700.00	0	无
东亚细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信托)	境外 法人	10.82	59,500,000.00	0	无
东亚细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信托)	其他	9.29	54,400,000.00	0	无
东亚细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信托)	其他	9.27	51,000,000.00	0	无
东亚细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信托)	其他	2.47	13,600,000.00	0	无
山东胜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 法人	2.27	12,500,000.00	0	无
徐少华	境内自然人	1.91	10,500,000.00	0	无
香港永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75	4,123,600.00	0	无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户	境内 非国有 其他	0.65	3,371,640.00	0	无
李学军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魏志军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梁国强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徐金喜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秦利斌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陈国强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王瑞峰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李秀斌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曹文斌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魏国江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徐金远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魏国华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郭东生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00	0	无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学良、王学军、王学斌、王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有恢复权利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期内批准发行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9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日期:2026年9月8日 14点30分
- 召开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经济开发区利一路118号维远股份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普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信用减值准备)的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6年年度利润的影响,将视审计结果而定。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结合财务数据计提范围自截至2026年6月30日各资产负债表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在减值准备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信用减值准备)2,325.3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信用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55,151.00
减值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079,710.83
损失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73,401.77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4,087.24
	小计	8,402,887.24
资产	存货减值损失	14,851,288.52
减值	小计	14,851,288.52
损失	合计	23,253,335.75

二、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减值损失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未计提减值准备;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减值准备。

2026年半年度公司按照上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减值损失-5.52万元。

(二)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认为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为并内关联方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及相关内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事项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投票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记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投表决票完毕才有效。

(五)如股东对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及时参与会议,及时投票,公司拟在上交所投资者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电话投票系统,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语音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信息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同时一位投资者主动提醒股东会参会投票,议案数量有限。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机“下载数据,使用vote.sseinfo.com/fqj_yj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到问题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四、会议出席方式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票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55	维远股份	2026/0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照以下方式进行检查:

(一)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由自然人代表本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3)由法人单位代表本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加盖公章人单位印章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并携带;单位盖章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4)由法人单位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本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加盖公章人单位印章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并携带;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股东可以现场办理或通过电话、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以电话、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由公司实际收到信函或传真时间为准,并需于2026年9月7日17:00前送达。上述请携带上述“注明”股东信息及联系方式、信函、传真登记表的股东请在正式参会时提交上述资料原件。

3.登记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经济开发区利一路118号维远股份办公楼五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到场参会。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经济开发区利一路118号维远股份办公楼五楼(联系部门:证券部) 邮政编码:257400 联系电话:0546-5666889 传真:0546-5666888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8日召开的贵公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

委托人持其他类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所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
- 一、董事会会议无被否决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话、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实际参加董事3名,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董事长魏东生召集。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更住所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名称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拟对公司住所名称进行变更,住所名称将由“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胜利118路”变更为“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凤凰城维远利一路滨海新区化工产业园维远化学办公楼101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公司住所信息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备案信息为准。

本次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章程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及授权人员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住所名称及章程备案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变更住所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及相关内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